**訓練人員面談評核表**

應徵人姓名： 應徵職稱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符合 | 不符合 | 備註 |
| 學歷 |  |  |  |
| 經歷 |  |  |  |
| **面談評核條件** | **分數** | | **備註** |
| 1.具相關知識，始能適應工作需要。  （25%） |  | |  |
| 2.具訓練相關作業流程之技巧。（25%）  （辦訓人員應具備的職務能力標準） |  | |  |
| 3. 具積極負責態度及敬業樂群之精神。（20%） |  | |  |
| 4.儀態與表達能力。（20%） |  | |  |
| 5.其它。（10%） |  | |  |
| 合計總分 |  | |  |

※學、經歷有不符者，不予錄取。

※合計總分低於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※合計總分相同者，將以「2.具訓練相關作業流程之技巧」之高低做比較。

面談結果：□ 錄用 □備取 □不錄用

行政組： 單位主管： 　　 人事室： 　　　　　校長：